

書面質詢

李靜儀議員

促增強學生輔導員專業穩定長遠發展

隨著社區加強關注精神及心理健康，學生輔導員的服務需求亦有所提升。在全澳非高等教育學校當中，提供學生輔導服務的學校校部數目已由回歸前的30多個增至今學年116個。至2024年10月，全澳學校的學生輔導員人數更已超過390人，其規模及團隊日益壯大，為培養青少年發展、滿足學生需要、解決學生成長期間遇上的問題貢獻力量。

為進一步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康，駐校學生輔導員、教師近年肩負更為繁重的工作。據教青局介紹，當局除協調輔導機構於校內為學生開展不同主題的預防性的輔導活動外，亦透過資深心理輔導員及專業督導加強對學生輔導員的專業引導，為各學校訂定心理健康計劃；而教職員需接受學校心理健康課程、精神健康補充素材等專業培訓，並透過與學生輔導員加強合作，因應學生需要採取適切的支援與輔導措施。從上述措施可見，學生輔導員數量及工作日益增加，他們的權益、專業發展，都需要進一步得到重視

另外，《健康澳門藍圖》亦提到“資源下沉”等政策方向，強化“四級聯防、四環緊扣”的聯合機制，持續提升精神健康服務的可及性，將心理諮詢服務融入社區，從家庭、學校、社區等不同層面動員社會共同關注精神健康，建立緊急聯繫機制跟進轉介個案；故此，除了醫療和社區機構以外，相信學校亦為加強保障學生、家長、教師的精神健康起著重要作用。

為此，各相關部門和機構應積極創設條件，研究增強學生輔導員的職業穩定性。政府不同部門將來更應重視學生輔導員的專業定位，為他們的長遠發展及穩定而專業的隊伍創設合適條件、福利以及保障，編織更緊密的社區安全網，守護澳門青少年的心理健康，為學生及青年擔當更好的“健康守門員”角色。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隨著社會更重視學生的精神健康，學生輔導員的團隊日益壯大，目前更接近400人，他們的輔導工作不僅涉及學生，也需要舉辦各類預防或發展類活動，任務繁重，當局有沒有計劃鞏固他們的專業化發展，支持輔導機構研究強化學生輔導員隊伍的專業性，包括適當優化他們的福利待遇？

二、當局一直強調學生輔導員與學生的比例優於鄰近地區；除了人數和比例，穩定的工作環境、與學校的互信和協作，以至與學生之間建立熟悉感和信任感都十分重要。當局如何支持學生輔導機構加大支援學生輔導員，以加強他們的工作穩定性、跟進個案的延續性，明確界定其工作範圍，支持其更專注開展預防和輔導工作？

三、《健康澳門藍圖》提到“資源下沉”等政策方向，建立緊急聯繫機制跟進轉介個案，目前機制的發揮成效如何？在青少年包括學生的精神衛生預防工作方面，目前各項促進青少年精神健康措施的落實情況如何？